证券代码: 002017

证券简称: 东信和平

公告编号: 2019-27

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19年3月15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,会议于 2019年3月27日上午11:00 开始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珠海市南屏科技园屏工中路8号公司202会议室召开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宋光耀先生主持,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,亲自出席监事5名,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经与会监事审议,形成以下决议:

- 一、会议以 5 票赞成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,本报告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- 二、会议以 5 票赞成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》,公司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经监事会审核: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》内容刊登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 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;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2019-20) 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。

三、会议以 5 票赞成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2018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监事会认为: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。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。



《2018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及《监事会关于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意见》刊登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的巨潮资讯网 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。

四、会议以 5 票赞成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确认 2018 年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3 月 29 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确认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2019-21)。

五、会议以 5 票赞成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 2019 年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3 月 29 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预计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》 (2019-22)。

六、会议以 5 票赞成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 变更的议案》。

公司监事会认为: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国家政策的变化调整,符合财政部印发修订的《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(财会〔2018〕15 号〕等有关规定,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,同意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3 月 29 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 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(2019-24)。

七、会议以 5 票赞成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未来 三年(2019-2021年)股东回报规划>的议案》。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。

为完善和健全公司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,积极回报投资者,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,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公司制订了《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(2019-2021年)股东回报规划》,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3月29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



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上的相关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